证券代码:600075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公告编号:2022-042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三东路 36 号公司办公楼 10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63,259,6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56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周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2,034,664	99.8581	1,202,740	0.1393	22,200	0.0026

2、议案名称: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2,034,664	99.8581	1,219,040	0.1412	5,900	0.0007

3、议案名称: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2,028,264	99.8573	1,225,440	0.1419	5,900	0.0008

4、议案名称: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1,968,764	99.8504	1,284,940	0.1488	5,900	0.0008

5、议案名称: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2,030,764	99.8576	1,222,940	0.1416	5,900	0.0008

6、议案名称:审议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2,019,264	99.8563	1,234,440	0.1429	5,900	0.0008

7、议案名称:审议 2022 年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1,991,064	99.8530	1,262,640	0.1462	5,900	0.0008

8、议案名称:审议关于 2022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1,976,364	99.8513	1,277,340	0.1479	5,900	0.0008

9、议案名称:审议关于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61,976,064	99.8513	1,249,740	0.1447	33,800	0.004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70,731,710	1,0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76,750,668	1,0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4,486,386	91.8183	1,284,940	8.1442	5,900	0.0375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25,500	27.8371	837,900	71.6582	5,900	0.5047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4,160,886	96.9397	447,040	3.0603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91,237,054	98.6049	1,284,940	1.3887	5,900	0.006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审议议案表决除第 4 项议案表决为特别决议,即该项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外,其他议案表决均为普通决议,即该等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大明律师、康晨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项目目前处于预中标公示阶段,公司最终能否获得中标通知书,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https://ggzy.qingdao.gov.cn)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发布了《跨海大桥高架路二期工程二标段预中标公示》,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现将相关预中标情况提示如下:

一、预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一)招标单位:青岛城投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跨海大桥高架路二期工程 二标段

(三)代理机构:青岛佳恒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四)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五)预中标金额:502,170,622.84 元(含税)

(六)预中标工期:593 天

(七)项目概况:工程西起海尔路立交预留段,东至青银高速,全长约 1.6 公里,道路采用主线高架及地面辅路的设计方案,主线西接跨海大桥高架路一期预留段,向东以立交形式与青银高速衔接,实施西向北、北向西以及西向南匝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管线、景观、照明等工程。主线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行车速度 60 公里/小时,地面辅路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行车速度 50 公里/小时。匝道设计行车速度 35-60 公里/小时。本项目约产生约 23.2 万立方米建筑垃圾,需全部外运。

(八)招标要求:本招标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施工及缺陷责任期保修。二标段规模:辅路长约 1.55 公里,匝道长约 3.39 公里;标段内容:地面辅路 FK0+945.72-FK2+497.35、与青银高速及辽阳路立交相接的四条匝道 WNK0+299~WNK1+287.546、WSK0+298.53~WSK1+473.253、NWK0+000~NWK0+865.5、CK0+380.48~CK0+739.77,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面辅路、四条匝道、一期道路顺接、三水工程、电力工程、前期工程迁移、路灯亮化工程(地面辅路及四条匝道)及交通设施(地面辅路及四条匝道)等。

二、联合体对方基本情况及联合体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三)法定代表人:李永明

(四)注册资本:1,495,000 万元人民币

(五)成立时间:1998 年 9 月 29 日

(六)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七)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咨询、设计、施工、总承包和项目管理,化工石油工程、电力工程、基础工程、装饰工程、工业筑炉,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混凝土预制构件及制品,非标制作,建筑材料生产、销售,建筑设备销售,建筑机械租赁,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从事建筑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联合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为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注:联合体各方按照本协议分工和招标文件约定由各方提供的资料或文件可以是各自签署)。

三、预中标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此次项目预中标,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布局,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建筑领域的市场地位与影响力。若未来该项目顺利中标、签订合同并完成交付,将有助于公司在桥梁道路市政工程领域积累丰富的实战经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市场拓展产生积极作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项目预中标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7 日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尚未办理合同签订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跨海大桥高架路二期工程二标段预中标公示》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4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1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39 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5/23	-	2022/5/24	2022/5/25	2022/5/24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36,424,4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9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6,424,400 元,转增 53,205,516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89,629,916 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5/23	-	2022/5/24	2022/5/25	2022/5/24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乐清利新控股有限公司、股东赵战兵、赵培伊、乐清弘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1.00 元。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即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90 元。

(3)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非居民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0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0.90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

(6)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1.00 元。

(7)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来源为公司股本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81,654,558	31,845,278	113,499,83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54,769,842	21,360,238	76,130,080
1、A 股	54,769,842	21,360,238	76,130,080
三、股份总数	136,424,400	53,205,516	189,629,916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189,629,916 股摊薄计算的 2021 年度每股收益为 0.91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7—62866852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ST 西源 公告编号:临 2022-071 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仲裁暨债权人拟转让公司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2014 年,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资源")在收购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租赁")57.55%的股权时,重康评报字(2014)第 1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显示交通租赁账面全部权益在 2013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 151,115.99 万元,即交通租赁 57.55%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86,967.25 万元,四舍五入后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86,967.3 万元。同时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前五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保证交通租赁每年实现不低于 3.5 亿元的可分配利润。如未完成,公司应采取各种措施确保原股东(指届时依旧持有交通租赁股权的原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取得与前述净利润对应的资金回报,上述承诺期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约定,公司应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向原股东支付前述资金回报。

2020 年 1 月 8 日,交通租赁原股东即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集团")以西部资源为被申请人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西部资源支付利润补足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违约金等共计 7 亿余元。2020 年 12 月,重庆仲裁委员会裁决西部资源应支付利润补足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违约金等共计 74,124.47 万元(其中,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算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因债务纠纷,债权人申请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都区法院")强制执行,新都区法院裁定拍卖、变卖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的股权,神州资评(2020)第 039 号评估报告显示该部分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70,670.85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根据阿里司法拍卖平台页面发布的《竞价结果确认书》显示:用户姓名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竞买号 K1244 于 2021 年 7 年 27 日 10:00:00 在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5%的股权"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为 39,575.676 万元,远低于其账面价值,此次股权非正常处置使公司形成大额投资损失,对本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

2021 年 8 月,公司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悉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股权已被司法划转至开投集团。2021 年 9 月,公司收到新都区法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1)川 0114 执 576 号之一)和《股权拍卖款支付情况》等法律文书,就开投集团获拍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股权下发拍卖成交裁定,同时书面告知本次股权拍卖款的支付情况。相关债权人已收到法院拨付的债权本息共计 342,029,886.30 元,该笔债务已清偿完毕。剩余 5,331.74 万元已支付至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一中院"),由(2021)渝 01 执 227 号案(即本仲裁所涉案件)申请执行人开投集团作为上述拍卖股权的首冻结股权权利人参与分配。

此次司法划转完成后,公司仅持有交通租赁 9.0%的股权,主营业务收入将急剧下滑,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发展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022 年 1 月,因公司未能履行法定支付义务,重庆一中院裁定在"阿里拍卖·司法"(sf.taobao.com)上公开拍卖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0.9%的股权,起拍价为 817.782 万元,因无人出价,该次拍卖流拍。流拍后,重庆一中院继续在"阿里拍卖·司法"(sf.taobao.com)上发布股权拍卖公告,于 2022 年 2 月再次公开拍卖上述股权,起拍价为 654.2256 万元,因无人出价,该次拍卖再次流拍。二拍流拍后,2022 年 3 月,公司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获悉上述股权已被司法划转至开投集团,并随后收到重庆一中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1)渝 01 执恢 451 号之三),就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0.9%股权司法划转至开投集团下发执行裁定。

此外,开投集团将所持有的公司债权,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重庆产权交易网"(www.cquae.com)公开挂牌对外转让,转让底价为 80,186.90 万元。首次挂牌期间为 20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止。截至上述挂牌截止日,本次挂牌尚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根据项目公告,信息披露期(即挂牌期限)满后,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将延长信息发布,不变更挂牌条件,按照 5 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直至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因一直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开投集团持有的公司债权先后进行了八次延牌,并在本次第八次延牌截止日前,调整转让底价为 56,130.82573 万元(除此之外,其他挂牌条件不变)继续公开挂牌。因调价后首次挂牌期满仍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开投集团继续进行了延牌,调价后第三次延牌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起,不变更条件继续在"重庆产权交易网"(www.cquae.com)公开挂牌,本次挂牌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0-004 号《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 2020-007 号《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临 2020-009 号《涉及仲裁的公告》、临 2020-054 号《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临 2021-058 号《关于金融机构债务逾期的进展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21-068 号《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 2021-069 号《关于涉及仲裁的进展暨债权人拟转让公司债权的公告》、临 2022-005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2-008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再次被司法拍卖的公告》、临 2022-014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再次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2-036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原控股子公司 0.9%股权被司法划转的公告》、临 2022-039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以及临 2022-011 号、临 2022-013 号、临 2022-020 号、临 2022-024 号、临 2022-032 号、临 2022-037 号、临 2022-040 号、临 2022-041 号、临 2022-043 号、临 2022-055 号、临 2022-067 号、临 2022-069 号《关于涉及仲裁暨债权人拟转让公司债权的进展公告》。

二、进展情况

上述开投集团持有的公司债权(第一次调整转让底价)第三次延牌为 5 个工作日,自 2022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截至本次延牌截止日,仍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2022 年 5 月 17 日,开投集团持有的公司债权(第一次调整转让底价)进行第四次延牌,继续在"重庆产权交易网"(www.cquae.com)公开挂牌,本次挂牌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自开投集团成功获拍公司持有的交通租赁 57.5%的股权后,公司即失去了主营业务核心资产,主营业务收入急剧下滑,导致公司 2021 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并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持续发展及业绩产生重大不确定性影响;同时,直接造成公司形成大额投资损失 48,682.75 万元,导致公司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2021 年末净资产为负值;此外,因存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多项重大不确定性,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鉴于此,公司股票已自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目前上述债权挂牌事项尚在信息发布期间,后续可能将涉及竞价、缴款、债权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若本次债权被成功摘牌,债权人变更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与债权人积极协商,力争妥善解决上述金额为 80,186.90 万元的债权,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截至目前,除暂未正式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 2 家矿山子公司外,公司原剩余持有的交通租赁 0.9%股权,亦因本次债权涉及的仲裁事项,已被司法划转,造成 2021 年度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78 万元,并将在 2022 年度产生投资损失 337.31 万元(未经审计),将等额影响公司 2022 年度利润。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上接 D9 版)

单位:万元

子公司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当年收入	应收账款占当年收入比例
绵阳爱贝儿医院	9	1 年以内	2,074	0.43%
	39	1-2 年	2,622	1.48%
崇二医院	5,891	1 年以内	29,697	19.84%
	2,261	1-2 年	26,646	8.48%
	332	2-3 年	23,385	1.42%
	222	3-4 年	22,421	0.99%
	199	4-5 年	18,602	1.07%
	2,411	5 年以上	15,187	15.87%
赣西医院	2,462	1 年以内	13,236	18.60%
	2,228	1-2 年	11,105	20.06%
赣西肿瘤	2,138	1 年以内	8,097	26.40%
	900	1-2 年	6,241	14.43%
	139	2-3 年	5,469	2.54%
	95	3-4 年	5,781	1.65%
泗阳医院	14,807	1 年以内	60,560	24.45%
	13,344	1-2 年	52,260	25.53%
瓦三医院	5,333	1 年以内	54,587	9.77%
	3,319	1-2 年	47,840	6.94%
	0	2-3 年	45,228	0.00%
盱眙中医院	6,915	1 年以内	34,972	19.77%
	2,194	1-2 年	33,057	6.64%
	2,111	2-3 年	35,750	5.90%
	1,005	3-4 年	32,060	3.14%
兰考人民、兰考堌阳、兰考东方三家医院	4,808	1 年以内	47,671	10.09%
	5,030	1-2 年	44,580	11.28%
	2,325	2-3 年	45,163	5.15%
	1,227	3-4 年	49,136	2.50%
	203	4-5 年	43,454	0.47%
	31	5 年以上	20,832	0.15%
蓬溪恒道医院	773	1 年以内	4,316	17.90%
	1,078	1-2 年	4,473	24.09%
	148	2-3 年	4,630	3.20%
	16	3-4 年	4,445	0.37%
	24	4-5 年	4,487	0.53%

根据上表可知,第一大应收账款为各地医院应收各类医保款款项汇总数(如应收新农合、城乡居民保险、大病医保等),因款项性质类似且对应客户均为各地医保部门,予以汇总列示。

针对上述应收医保款,公司根据金融工具会计政策结合各子公司期后回款及实际情况,及时足额的计提了坏账准备。

经核查,主要欠款方与公司、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往来。

(5)说明已采取的具体催收措施,评价催收力度并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的原因。

公司回复:

针对制药业务产生的超期应收账款,公司总部、药厂相关负责人成立催收工作组,催收小组对逾期债权、呆坏账等应收款项进行分类,并对各类债权针对性采取催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商、发函、诉讼等方式。

针对医保坏账,各医院子公司持续加强医保管理,包括不限于:紧跟医保政策的变化,特别是 DRG、DIP 付费方式对医保结算的影响,最大化争取医保额度及医保结余,减少因超标、违规产生的医保扣费;积极跟进医保回款,加强与地方医保部分的沟通与协调,定期对账,严格按医保协议争取回款;对内落实医保政策的执行,加强监督,将责任落实到人,及时跟进医保支付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主要体现在对超期应收款的催收力度不足,子公司相对于业务增长,对业务回款的关注度、考核力度不足,目标责任不明确。上述问题的整改也是公司完成重整后,管理提升的重要举措。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经核查,本所认为,我们已阅读公司上述回复,基于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没有发现公司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审计证据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之处。

8、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8.06 亿元,主要为往来款,账龄以 1 年以上占比达 95.3%,本期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 6.65 亿元,计提比例达 82.5%。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2.02 亿元。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的具体计算过程,说明减值准备计提的审慎性。

公司回复: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以"公司历年账龄为基础,以预计存续期的历史损失率为参考,并根据前瞻性资料估计予以调整得出的预期损失率"与"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孰高的原则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具体计算过程与相关应收账款信用组合的计算一致,详见问题 7.(1)回复;对账龄较长且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后,其他应收款净值基本为 2 年内的款项,同时根据坏账计提政策,对有减值迹象、回收具有不确定性的其他应收款按单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综上,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谨慎,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

(2)补充披露主要欠款方的基本情况,往来款的商业性质、形成原因,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并说明你公司已采取的催收措施、寻求的法律救济、仍未收回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主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欠款方名称	欠款方基本情况	性质	形成原因	金额	是否具有关联关系	是否存在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
四川恒康源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被处置子公司	往来款	出售前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往来	9,148	否	否
四川恒康源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被处置子公司	应收股利	由于行业变化,相关子公司经营恶化,对该子公司应收股利母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出售前母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8,436	否	否
白山市三宝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被处置子公司	应收股利	由于行业变化,相关子公司经营恶化,对该子公司应收股利母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出售前母公司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0,800	否	否
江苏鹏胜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子公司前原股东	往来款	收购前原股东欠款,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949	否	否
吉林省慧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辽渔医院收购方	股权转让款	转让大连辽渔医院出资人权益尾款,因收购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尾款,本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200	否	否
Perpetual limited	共管账户	诉讼保证金	2019 年转让澳洲子公司相关诉讼保证金	3	否	否
合计				57,535		

针对上述应收款项,公司长期进行跟踪清收。2021 年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管理人亦按照破产重整相关法律程序对公司其他应收款进行了专项催收。截至目前,Perpetual limited 涉及款项已通过破产重整程序的债务清偿工作得以解决,其余欠款方尚无还款的意愿。

(3)列示主要其他应付款具体内容,包款往来方、形成原因、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公司回复:

其他应付款-往来款主要包括应付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健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合计为 2.92 亿元(代公司支付基金份额收购款)、下属医院职工借款、应付部分下属医院老股东款项和外部单位借款。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形成原因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借款	18,265	5,641	4,297	7,412	600		314	借款
非关联方借款	5,305	1,662	1,487	1,866			290	借款
宋丽华	11,083	9,083	2,000	-				受让债务,股权收购款
应付股权收购款项违约金	905	905						收购瓦三医院股权
应付股权收购款项	10,638					10,638